**奉节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部门评价情况说明**

县财政局：

按照奉节县财政局《奉节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奉节财绩〔2023〕1号）要求，我在单位2022年度实施的项目中选择了1个项目（不含乡村振兴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委托成都合立达会计师事务所开展了部门评价绩效评价，涉及资金1006万元，评价情况如下：

一评价结果

本次评价的内容包括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个方面，对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为“优”的1个项目，占比100%，评价结果为“良”的0个项目，占比0%，评价结果为“中”的0个项目，占比0%。

1. 评价发现的亮点

该项目设置符合程序和国家的政策，资金管理使用较规范，项目实施后在一定程度上能够推进乡村风貌提升改造，进一步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1. 存在的问题

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略低。该项目于2022年11月29日达到验收要求，截止2023年1月11日累计支出资金721.6179万元，未按时在2022年5月31日完成。

四、下一步工作

**（一）加强项目管理**

**一是**做好事前绩效评估和目标申报工作。

**二是**加强项目实施跟踪管理。

**三是**规范使用财政资金，强化资金使用效益。

**四是**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

**（二）限期完成整改**

要对部门评价反映的资金到位率略低、预算执行率略低问题，要求涉及的县国土整治中心，对所有问题务必在2023年6月底前整改到位，并撰写书面整改报告送县财政局备案。

**（三）注重结果运用**

本次部门评价结果将纳入2023年度对涉及县国土整治中心的综合考核，并与次年项目预算安排挂钩。

特此说明

附件：奉节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2022年度2021年市级生态修复补助资金项目部门评价报告

奉节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3年3月24日